

# 临沂市教育局

---

临教函〔2018〕86号

## 临沂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的 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教育（体）局，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文化体育教育局：

近年来，我市学前教育坚持发展与质量并重，幼儿园保育教育水平不断提高。但一些幼儿园违背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认知特点，提前教授小学内容、强化知识技能训练，“小学化”倾向比较严重，这不仅剥夺了幼儿童年的快乐，更挫伤了幼儿的学习兴趣，影响了身心健康发展。为深入贯彻落实《幼儿园工作规程》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推进幼儿园科学保教，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教基厅函〔2018〕57号）和《山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教基函〔2018〕26号）要求，决定在全市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幼儿年龄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建立完善科学保教的长效机制。通过自查摸排、全面整改和专项督查，促进幼儿园树立科学保教观念，落实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坚决纠正“小学化”倾向，切实提高幼儿园科学保教水平，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 二、治理任务

**1. 严禁教授小学课程内容。**学前教育机构应当使用经省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审查通过的教师指导用书，不得向家长推销或变相推销具有小学化倾向的教材、读物和教辅资料。对于提前教授汉语拼音、识字、计算、英语等小学课程内容的，要坚决予以禁止。对于幼儿园布置幼儿完成小学内容家庭作业、组织小学内容有关考试测验的，要坚决予以纠正。社会培训机构也不得以学前班、幼小衔接等名义提前教授小学内容，各县区要结合校外培训机构治理予以规范。

**2. 纠正“小学化”教育方式。**针对幼儿园不能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脱离幼儿生活情景，以课堂集中授课方式为主组织安排一日活动；或以机械背诵、记忆、抄写、计算等方式进行知识技能性强化训练的行为，要坚决予以纠正。要引导幼儿园园长、教师及家长树立科学育儿观念，坚持以幼儿为本，尊重幼儿学习兴趣和需求，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灵活运用集体、小组和个别活

动等多种形式，合理安排和组织幼儿一日生活，促进幼儿在活动中通过亲身体验、直接感知、实践操作进行自主游戏和学习探究。

**3. 整治“小学化”教育环境。**对于未按规定创设多种活动区域（区角），未提供充足的玩教具、游戏材料和图书，缺乏激发幼儿探究兴趣、强健体魄、自主游戏的教育环境的，要调整幼儿园活动区域设置，合理利用室内外环境，创设开放的、多样的区域活动空间，并配备必要的符合幼儿年龄特点的玩教具、游戏材料、图画书；要充分利用本地生活和自然资源，遴选、开发、设计一批适宜幼儿的游戏活动，丰富游戏资源，满足幼儿开展游戏活动的基本需要。

**4. 解决教师资质能力不合格问题。**对于不具备幼儿园教师资格的，要督促其参加专业技能补偿培训并通过考试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仍不能取得教师资格的，要限期予以调整。对于不适应科学保教需要，习惯于“小学化”教学，不善于按照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特点组织开展游戏活动的，要通过开展岗位适应性规范培训，提高幼儿园教师科学保教能力。

**5. 小学坚持零起点教学。**对于小学起始年级未按国家课标规定实施零起点教学、压缩课时、超前超标教学，以及在招生入学中面向幼儿组织小学内容的知识能力测试，或以幼儿参加有关竞赛成绩及证书作为招生依据的，要坚决纠正，并视具体情节追究校长和有关教师的责任，纳入规范办学诚信记录。

### 三、治理步骤

专项治理分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全面部署。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制定治理方案，明确工作要求，于2018年8月底前完成，并将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报送市教育局。

**第二阶段：**自查与摸排。幼儿园、小学、培训机构按要求进行自查，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抽查和摸排，于2018年10月底完成。

**第三阶段：**全面整改。根据自查和摸排的情况，坚持边查边改、及时整改，坚决纠正“小学化”倾向的各种错误行为。总体整改工作于2018年12月底前完成，并于12月26日前将专项治理工作报告及统计表报送市教育局。

**第四阶段：**专项督查。各级教育督导机构和教育行政部门开展专项督查，于2019年6月底前完成。

#### 四、组织实施

**1. 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完成任务。**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幼儿身心健康成长，事关学前教育事业科学发展，意义十分重大。各县区务必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制订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压实职能部门推进责任，强化幼儿园主体责任，明确工作目标，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如期完成治理任务。

**2. 规范办园行为，做到科学保教。**严格落实《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规范幼儿园一日活动的指导意见》《临沂市幼儿园一日标准

化管理基本要求》，科学制定保教工作计划，合理安排和组织幼儿一日生活。切实重视游戏活动的开展，每个班至少设置5个与现阶段活动主题相关的活动区域，每天至少开展1次区域活动，每次不少于1小时，确保幼儿每天户外活动时间不少于2小时。严格落实《临沂市幼儿园去“小学化”教学“六不准”》，纠正“小学化”教育内容和方式。

**3. 规范小学招生，做到“零起点”教学。**严格执行义务教育招生政策，规范小学招生程序，依法坚持就近免试入学制度。小学一年级各科教学必须从零起步，严格按照课程标准的要求和教学进度实施教学。教师要尊重儿童个体差异，科学评价与引导。严格落实《临沂市小学“零起点”教学“六不准”》，严禁一切形式的小学入学考试、摸底分班考试，不得进行各种形式的考核、面试、测试等选拔性考试，严禁拔高起点和增加教学难度，严禁加快课程进度。

**4. 加强教师培训，提高保教能力。**各县区要认真制定幼儿园教师专项培训方案，本着“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切实加强新教师入职培训、初任园长任职资格培训、民办幼儿园园长专项培训、幼儿园转岗教师岗位培训、幼儿园教师专业技能补偿培训、师德师风和安全意识全员培训等，在2020年12月底前，要对幼儿园园长和教师进行一轮全员培训。要完善区域教研和园本教研制度，确保基层幼儿园园长和教师能够得到经常性的业务指导，切实提高园长教师科学保教能力。

**5. 转变家长观念，实现家园共育。**通过组建家庭教育宣讲团和发放《致全市幼儿家长的一封信》，向家长宣传儿童发展特点、幼儿园工作要点、各学段的主要任务、“小学化”的危害，指导家长树立正确的儿童观、教育观，帮助家长了解、配合、支持幼儿园去“小学化”工作。健全家长委员会，充分发挥家长委员会的作用，通过开放日、家长助教、亲子活动等让家长参与到幼儿园教育和管理中，自觉抵制违背幼儿身心发展规律的活动。

**6. 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治理成果。**各县区要认真落实挂牌责任督学制度，把纠正“小学化”问题作为督导的重要内容，建立定期督导与报告制度。对办园教学行为不规范、存在“小学化”倾向的幼儿园、小学及社会培训机构要责令限期整改，对问题频发、社会反映强烈的，实行年检一票否决，并严肃追究其主要负责人的责任。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设置专门举报监督电话和信箱，自觉接受家长和社会监督。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科学育儿理念，为广大幼儿身心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联系人：徐聪、张成建，联系（举报监督）电话：8308151、8319818，电子邮箱：lyyj8151@163.com。

附件：幼儿园“小学化”现象专项治理工作统计表

临沂市教育局

2018年8月16日

附件

## 幼儿园“小学化”现象专项治理工作统计表

\_\_\_\_\_市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县、区	幼儿园/小学/社会培训机构数量	幼儿园/小学/社会培训机构			教育行政部门			备注
		开展自查工作的数量	自查发现的问题数量	自查整改完成数量	抽查摸排数量	抽查摸排问题数量	抽查摸排整改完成数量	

注：此表幼儿园、小学、社会培训机构分别填。